

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终止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
收到中国证监会终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筹划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为保证重大资产重组的顺利推进，切实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经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，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材料的议案》。详见公司 8 月 31 日披露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。

2016 年 9 月 1 日，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报送了《关于撤回华菱钢铁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请示》，申请撤回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。

2016 年 9 月 22 日，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》（[2016]447 号），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该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。

特此公告。

备查文件

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》

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9 月 22 日